

# 漢語歷史詞彙學的一些思考

作者：蔣紹愚

蔣紹愚為北京大學中文系教授，研究領域為漢語語言學、漢語史、漢語詞彙學、漢語語法史。

漢語歷史詞彙學是研究漢語詞彙歷史演變的一門學科，在這門學科的領域裏，還有很多工作要做，還有很多問題需要進一步研究。下面是我對有關漢語歷史詞彙學基本問題的思考，是一些不成熟的意見，談出來是為了引起討論。

## 什麼是詞：兩次分類

什麼是詞義？這是詞彙研究中的基本問題。常見的說法是：「詞義是對象、現象或者關係在意識中的一些反映。」說詞義是客觀事物在人們意識中的反映，當然是對的。不過，我們還要進一步討論：究竟是機械的反映？還是能動的反映？這兩者是有區別的。機械的反映論認為，客觀世界反映到人的意識中，就如同照相一樣，同一種事物在人們的意識中只能是同樣的反映，當然也就是同樣的詞義。這樣，不同的語言中相對應的詞，比如漢語的「書」，英語的 book，日語的「本」，詞義都是一樣的，不同的只是語音形式。這樣的看法是否符合事實呢？事實上我們看到，漢語的「書」，主要指書籍，即裝訂成冊的有文字、圖畫的紙張（古代是簡帛）；而英語的 book 還包括 note book、exercise book 等，即漢語所說的「本兒／本子」；日語的「本」還包括漢語所說的「雜誌」。這三個詞的詞義差異見下表：

	書籍	本子	雜誌
漢語 書	○		
英語 book	○	○	
日語 本ほん	○		○

這個例子告訴我們，所謂「反映」，不是機械、

照相式的反映，世界上的事物並非自己就分好了類，然後一類一類照相般反映在人們的意識中。

「反映」是能動的反映，是人們在認識世界的過程中，人為地給事物分類，而這種人為的分類，操不同語言的人們是會有不同分法的。

## 第一次分類

筆者在 [蔣 1999] 提出了「兩次分類」的觀點，簡要說明如下：

人們在認識世界的過程中，把一些事物、動作、性狀歸為一類，成為一個語義基元 (semantic unit, 簡稱義元)，把另一些歸為另一類，成為另一義元。這是第一次分類。這種分類，在不同的語言中 (或同一種語言的不同歷史時期中)，可能是不同的。這種例子很多，下面略舉幾個：

**顏色詞。**日光經過三稜鏡折射後出現的是連續的光譜，光譜本身沒有界線，是人們將它分成幾種顏色，但分類各不相同。現代漢語 ① 中一般稱為「七色光」，即赤橙黃綠青藍紫。但英語沒有和漢語「青」對應的詞。菲律賓民都洛 (Mindoro) 島上原住民使用的 Hanunó'o 語，顏色詞除了「黑」、「白」以外只有兩個：栗色、紅色和橙色稱為 (ma) rara，淡綠色、黃色和淡棕色稱為 (ma) latuy。可見，人們對顏色的分類並不相同。

漢語	赤	橙	黃	綠	青	藍	紫
英語	red	orange	yellow	green		blue	purple
Hanunó'o 語	(ma) rara		(ma) latuy		(ma) rara		

**人皮、獸皮、樹皮。**在古代漢語中分為兩類：人皮稱「膚」，獸皮和樹皮稱「皮」。在現代漢語中

合成一類，都稱為「皮」（但「膚」作為語素<sup>②</sup>依然使用，如「膚色」、「潤膚露」）。在英語中也分為兩類，但分法和古代漢語不同：人皮和獸皮都叫 skin，樹皮叫 bark。

	人皮	獸皮	樹皮
古代漢語	膚	皮	
現代漢語	皮		
英語	skin		bark

**人的肉和禽獸的肉。**古代漢語分為兩類，人的肉叫「肌」，禽獸的肉叫「肉」。現代漢語合成一類，都叫「肉」。英語也分為兩類，但分法和古代漢語不同：人的肉叫 flesh，禽獸的肉長在身上的也叫 flesh，和人的肉是一類，但食用的禽獸肉叫 meat，另成一類。

古代漢語	肌	肉
現代漢語	肉	
英語	flesh	flesh meat

**把帽子、衣服、鞋子套在身上的動作。**上古漢語分為三類，分別是「冠」、「衣」、「履」。中古漢語合成一類，都叫「著」（也寫作「着」）。現代漢語分為兩類：帽子是「戴」，衣服、鞋子是「穿」。

上古	冠	衣	履
中古	著/着		
近現代	戴	穿	

## 第二次分類

第一次分類的結果（義元）在語言中如何結合成

詞，哪些義元聯繫在一起，構成派生詞或多義詞。這是又一次分類。底下舉幾個例子。

上古漢語動詞「衣」（穿衣）是名詞「衣」（衣服）的派生詞。中古漢語表「穿衣」的「著/着」和表「附著」的「著/着」結合在一起，成為一個詞的兩個義項。現代漢語表「穿衣」的「穿」和表「穿過」的「穿」結合在一起，成為一個詞的兩個義項。這實際上反映了人們不同的聯想：上古時人們覺得穿衣的動作和衣服有關，所以把它們歸為一類。中古時人們覺得穿衣的動作和附著有關，所以把它們歸為一類。現代人們覺得穿衣的動作和穿過有關，所以把它們歸為一類。這些聯想都有道理，但是，是不同角度的聯想，有不同的分類。

上古	中古漢語		現代漢語	
〔衣 v〕	〔著〕		〔穿〕	
	(著): 附著	(著): 穿著	(著): 穿過	(著): 穿衣

古代漢語表示一晝夜用「日」，和表示「太陽」的「日」結合在一起，成為一個詞的兩個義項。現代漢語表示一晝夜用「天」，和表示「天空」的「天」結合在一起，成為一個詞的兩個義項。

中古漢語		現代漢語	
〔日〕		〔天〕	
(日): 太陽	(日): 一晝夜	(天): 天空	(天): 一晝夜

① 編註：從最早到西漢為上古漢語；從東漢到唐代早期為中古漢語；從晚唐五代到清代初期為近代漢語；從清代初期到現在的語言都算現代漢語。

② 編註：語素（morpheme）是語言中最小的音義結合體，一音一語素。拼音文字一字多音，語素常短於字。但表意（象形）文字如中文，一字一音，則以詞為單位，字與語素合一。

漢語中「十五分」叫「刻」，和表示「刻畫」的「刻」結合在一起，成為一個詞的兩個義項。英語中「十五分」叫 quarter，和表示「四分之一」的 quarter 結合在一起，成為一個詞的兩個義項。

漢語		英語	
〔刻〕		〔quarter〕	
(刻)：刻畫	(刻)：十五分	(quarter)：one-fourth	(quarter)：15 minutes

兩次分類的不同，形成了各種語言（或同一種語言不同歷史時期的語言）不同的詞彙系統。研究漢語歷史詞彙學，就是要研究漢語在不同歷史時期詞彙系統的不同。

### 語言表達對世界的認知：詞彙與語法

人們不但要認識和表達世界上一個個事物和一個個動作，而且要認識和表達各種事物和動作之間的關係。這種關係，有的是用語法把詞組合起來表達，有的是通過詞的語義結構表達。這種表達方式，各種不同的語言（或同一種語言的不同歷史階段）也可能不同。

比如，「穿衣」包括一個動作，一個對象。漢語中怎樣表達這個動作和對象的關係？

上古時期：「衣」本身就包含動作和對象。「衣」有三種語法組合：

- A. 衣 + 0。如「許子必織布而後衣乎？」（《孟子·滕文公上》）
- B. 衣 + Nr。如「退睹其友，飢則食之，寒則衣之，疾病侍養之，死喪葬埋之。」（《墨子·兼愛下》）
- C. 衣 + Ny。如「食夫稻，衣夫錦。」（《論語·陽

貨》）

以上 Nr 是表人的名詞，「衣 + Nr」表示給某人穿衣。Ny 是表衣服或衣服質料的名詞，「衣 + Ny」表示穿什麼衣服。下同。

中古時期：「著」只表示動作，不表示對象，對象必須用另一個詞表達。「著」只有兩種語法組合：

- A. 著 + 衣。如「謝遏夏月嘗仰臥，謝公清晨卒來，不暇著衣，跣出屋外。」（《世說新語·排調》）
- B. 著 + Nr。沒有「著 + Nr」或「著衣 + Nr」的組合。
- C. 著 + Ny。如「著公服，乘輅車。」（《世說新語·傷逝》）

中古和上古的差別不僅僅是詞彙（「衣」和「著」）的差別，而且，上古「衣」的語義結構中就包含動作和對象。正因如此，所以在 A 和 B 中，「衣」不能再帶一個表示衣服的賓語；中古的「著」只表示動作，不包含對象，對象要另外說出來（而且在一般情況下必須另說出來）。正因如此，所以動詞「著」必須，而且只能帶衣服類的賓語，那就是 A 和 C。而且既然有了衣服類的賓語，就不可能再帶表人與事的賓語，即不能有 B。這是詞彙結構的不同，造成了語法形式的不同。

詞彙和語法就是這樣互相配合，用不同的方式，表達人們對世界的同一種認知。反過來說，對世界的同一種認知，可以用不同的詞彙和語法手段來表達，這些不同的詞彙和語法手段，就構成了各種不同的語言（或同一種語言的不同歷史階段）詞彙和語法系統的不同。詞彙和語法是語言的不同層面，但兩者不是各不相干的，而是互動的。

不僅是動作和對象的關係，一些比較複雜的動作或事件之間的關係，也不必然通過語法對詞的組合

來表達，而可以通過詞的語義結構來表達。如《左傳·僖公三十年》：「夜縋而出。」《左傳·昭公十九年》：「子占使師夜縋而登。」《左傳·襄公十九年》：「殖綽、工偁會夜縋納師。」《說文》：「縋，以繩有所縣也。」「縋」至少包含兩個動作：「以繩捆綁（身體）」和「（把身體）懸掛（在繩上）」。現代漢語中沒有「縋」這個詞，就要用兩個動賓詞組組合起來表達：用繩子捆綁身體，並且懸掛起來。又如現代漢語中「臥病」是一個複音詞，這個詞的內部結構反映的是兩個事件之間的因果關係：因為病而臥床。

「今天的詞法就是昨天的句法。」（Today's morphology is yesterday's syntax.）<sup>③</sup> 這種詞法反映的是古代的句法關係：古代漢語中常見這類詞語的組合：「臥疾」（《晉書·后妃傳》：「帝嘗臥疾，后往省病。」）、「啼饑」、「號寒」（韓愈《進學解》：「冬暖而兒號寒，年豐而妻啼饑。」）、「死藝」（《左傳·成公十六年》：「詰朝爾射死藝。」），前一個詞表示動作，後一個詞表示前一個動作的原因。這兩個詞的關係是句法關係。這種古代的句法關係在現代漢語中不存在了，要表達這兩個事件之間的因果關係，通常必須用因果複句的形式：「因為疾病而臥床」，「因為饑餓而啼哭」，「因為寒冷而號叫」，「因為技藝而死」。但只有「臥病」凝固成詞，這個詞的語義結構表達了通常必須用因果複句來表達的語義關係。這更說明詞彙和語法之間的互動關係。

### 詞義的分析：概念要素分析法

詞義的分析，過去多採用義素分析法<sup>④</sup>。義素分

析法是根據某種語言中處於同一語義場中的詞彙比較而得出的。不同語言的詞彙，義素可能不同。如英語的 man、woman、boy、girl 四個詞可以分析出〔human〕〔±adult〕〔±male〕三個義素，但〔±adult〕這個義素對於漢語來說並不十分重要，因為漢語中的「男人／男孩」、「女人／女孩」的區別不是那麼嚴格（「男人」、「女人」有時也可以包括未成年者）。把英語的親屬詞（如 uncle、aunt、brother、sister 等）加以比較分析，得不出〔±長〕這個義素，但這個義素對漢語的親屬詞至關重要，如漢語的「兄」、「弟」、「姐」、「妹」有〔同父母的〕、〔±男〕、〔±長〕三個義素。所以，如果要進行跨語言的詞彙比較，使用義素分析法有時就會有些局限。

	+male	-male
+adult	man	woman
-adult	boy	girl

	+男	-男
+長	兄	姐
-長	弟	妹

所以我們主張採用概念要素分析法。概念要素分析法力圖用跨語言的概念要素，考察各種語言中的詞，分析其詞義結構是由哪些概念要素構成的。

什麼是概念要素？在每一個概念場（conceptual field 或 Sinnfeld）中，都具有由各種維度交叉而構成的多維網絡。比如，「打擊」這個概念場，除了「動作：打擊」這個維度之外，還有六個維度，即打擊的工具、打擊的方式、打擊的對象／部位、打

<sup>③</sup> Givón, Thomas *Historical syntax and synchronic morphology* (1997)

<sup>④</sup> 編註：義素是指構成詞義的最小意義單位，也就是詞義的區別特徵。

擊的力度、打擊的速度、打擊的目的／結果。每一維度都包含若干或多或少的節點，如「力度」方面有「輕／重」兩個節點；「工具」方面就包含相當多的節點，如「鞭／棍／拳……」等等。幾個維度的節點以不同的組合方式交會在一起，形成一個一個不同的交會點，每個概念場中的不同概念，就處在這個多維網絡的不同交會點上；而各個維度上的節點，就是構成某個概念的概念要素。

概念要素如何確定？仍是有待研究的問題，但大體的設想是：不局限於一種語言，而是儘量多研究數種語言，把這些語言中處於某一概念場的詞全部列出，這些詞就反映了這個概念場中可能存在的概念。然後分析這一概念場中有哪些維度和節點（如「打擊」概念場中的〔工具：重物〕、〔方式：連續向下〕等），可以說明所有這些概念的構成以及彼此間的差異，這些維度上的節點，就是這個概念場中的概念要素。

### 概念要素分析法示例

第一個例子是「夯」，在現代漢語中「夯」的詞義結構如下：

〔動作：打擊〕+〔對象：物〕+〔工具：重物〕+〔方式：連續向下〕+〔力度：重〕+〔目的：使結實〕

英語有一個類似的詞 *tamp*，其意義是 *to pack down tightly by a succession of blows or taps*。但使用的工具可以是搗棒，而不一定是重物。*tamp* 的詞義結構如下。

〔動作：打擊〕+〔對象：物〕+〔工具：重物或非重物〕+〔方式：連續向下〕+〔力度：重／輕〕+〔目的：使結實〕

由此可知 *tamp* 和「夯」不完全相同。

第二個例子是英語的 *bruise*，意思是 *to injure by blow that discolors skin without breaking it or any bone*。其詞義結構是：

〔結果：皮膚青腫但沒有破〕（強調結果）+〔動作：打擊〕+〔對象：人〕+〔工具：拳／棒〕+〔方式：連續／單擊〕+〔力度：強〕。

所以，可以說：*She bruised her knee*。膝蓋青腫是自己碰傷的，不是由於別人的打擊。

古代漢語有一個類似的詞「痕」。《說文》：「痕，毆傷也。」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凡毆傷皮膚起青黑而無創瘢者為痕，有創瘢者曰瘡。」

其詞義結構是：

〔動作：打擊〕（強調動作）+〔對象：人〕+〔工具：拳／棒〕+〔方式：連續／單擊〕+〔力度：強〕+〔結果：皮膚青腫但沒有破〕。

如果是碰傷而皮膚有破傷癍痕，就不能說「痕」，要說「瘡」。

### 概念要素分析法的功用

以往對詞的釋義，主要用同義詞替代的方法。這種方法有其優點：簡明、直觀，容易明白。但有的詞義沒有同義詞，就只能在某種上下文中找尋臨時能替換的詞來解釋，所以，就只能是隨文釋義。以「投」為例：

- 1.《呂氏春秋·離俗》：「而自投於蒼領之淵。」高誘注：「猶沉也。」《漢語大詞典》解釋為「向下跳」。
- 2.《左傳·昭公十三年》：「王聞群公子之死也，自投於車下。」《漢語大詞典》解釋為「撲倒」、

「跌落」。

- 3.《漢書·外戚傳》：「從床上自投地，啼泣不肯食。」《漢語大詞典》解釋為「撲倒」。
- 4.《左傳·宣公十四年》：「楚子聞之，投袂而起。」杜預注：「振也。」《漢語大詞典》解釋為「揮」。
- 5.《文選·江淹〈雜體詩〉》：「投袂既憤懣。」劉良注：「投袂，猶奮袂。」
- 6.《呂氏春秋·古樂》：「昔葛天氏之樂，三人操牛尾投足以歌八闋。」高誘注：「投足，猶蹠足。」
- 7.《老子》：「兕無所投其角，虎無所措其爪。」《漢語大詞典》解釋為「用」，理由是：「《鹽鐵論·世務》引此『投』作『用』。」

但是若採用概念要素分析法，對「投」的各種意義可以作統一的分析。下面是對「投」的核心意義（投擲）和上述例句 1-7 中「投」的分析：都是人使某個對象作快速運動，其概念要素如表 1：

〔投 1〕是「投」的核心意義（投擲）。〔投 2〕是例 1-3 的「投」。和〔投 1〕的最大不同在於動作對象是人自身，是人把自身投入河中或地上。〔投 3〕是例 4-7 的「投」。和〔投 2〕的最大區別在於動作對象是人或動物的肢體／頭。「投袂」是人使臂（袂）快速向下運動（甩袖子），「投足」是人使足快速向下運動（頓足），「投角」是兕使角快速向前運動（用角頂）。

表 1

義位	意義	概念場	中心要素	動作發出者	動作對象	運動路徑	運動方式	運動起點	運動方向／終點
〔投 1〕	投擲	用手使物運動	運動	人	物	空中，距離較長	快速，拋物線	手	他人／他處
〔投 2〕	身體向下運動	人體運動	運動	人	自身	空中	快速	原處	他處
〔投 3〕	肢體或頭快速運動	人體／動物運動	運動	人／動物	肢體或頭	空中，距離較短	快速，直線	原處	下方／前方

這三個「投」在各自的上下文中要用不同的現代漢語詞語來翻譯，但用概念要素分析，其概念要素基本相同，只是具體的動作對象略有不同。可見，採用概念要素分析法，有更大的概括性，而且能顯示幾個相關義項之間的相互聯繫。

## 概念化和詞化

### 概念化

概念化（conceptualization）是指人們在對客觀世界的認知過程中，如何形成概念。戴浩一在〔戴〕中說：「每一個語言有不同的概念化。」「概念系統中最重要的概念化當然是詞彙，其次才是各種句式所代表的概念化。」這話大致是對的，不過我想把它改為：「各種語言的概念化是不完全相同的。」其不完全相同之處，包括下面三方面：

有些概念是只有某個民族或某個時代才有的。以打擊用詞為例：古代漢語裡《說文》：「挾，以車鞅擊也。」《說文》：「挨，擊背也。」這些詞反映的概念，並非所有語言中都有。有些民族的生活根本沒有「車鞅」這樣的東西，當然更不會有「以車鞅擊」的概念。「擊背」這個動作是每個民族都有的，但未必每個民族都有這個概念。正如「打鼻子」這個動作有時也會發生，但未必就形成一個概念。另外在英語中：birch（用樺樹條打），

truncheon (用警棍打)。這些詞反映的概念，也未必所有民族都有，道理和上述一樣。

不同民族、不同時代，概念的形成方式和形成的概念可能是不同的，一些概念在概念場中的分佈也可能不同。如：與「打擊物體使之發聲」相關的概念，在上古漢語、現代漢語和英語中各不相同。

A, 現代漢語：敲。

B, 上古漢語表達這種動作不用「敲」這個詞，在《說文》中，「敲」是「橫擗」，「敲」是「擊頭」。上古漢語用來表達「打擊物體使之發聲」這種動作的有兩個詞，也就是有兩個概念。一個是「敏」（常寫作「叩」或「扣」）或「攷（考）」。

如「叩門」、「叩關」、「叩鐘」、「考鐘」、「考金石」等。

另一個是「伐」。上古漢語中絕不說「叩鼓」或「考鼓」，而只說「擊鼓」、「伐鼓」，或者單說一個「鼓」。《詩經·唐風·山有樞》：「子有鐘鼓，弗鼓弗考。」這應當理解為「弗鼓鼓，弗考鐘」。

C, 英語表「敲擊」的是 knock，輕叩時用的詞是 tap，重擊時用的詞是 bang。如

He knocked at the door.

He tapped at the window.

He banged on the door until it was open.

另外，如果對象是鐘，所用的詞是 strike (to strike the bell)，如果對象是鼓，所用的詞是

beat (to beat the drum)。

綜合列表於表 2：

這些不同的詞，反映上古漢語、現代漢語、英語中各有不同的概念。這些概念在概念場中的分佈也可能不同。

某些概念的層級結構，也不是全人類完全一樣的。我們可以比較下面的詞彙層級結構：漢語有上位詞「筆」，英語沒有。

漢語	英語
筆	0
毛筆、鉛筆、鋼筆、圓珠筆、粉筆	writing brush, pen, pencil, chalk, fountain pen, ballpoint pen, quill

漢語有上位詞「桌子」，英語沒有。

漢語	英語
桌子	0
書桌、餐桌	desk, table

### 塔米的詞化理論

概念和詞的關係十分密切。美國語言學家塔米 (Leonard Talmy) 提出的「詞化模式」(lexicalization pattern)，也可以說是一種概念形成的方式。

塔米把「位移動詞」(motion verb) 分解為 6 種「語義要素」(semantic element)：位移 (motion)、路徑 (path)、物體 (figure)、背景 (ground)、方式 (manner)、動因 (cause)。他認為各種語

表 2

現代漢語	敲〔門／窗／鐘／鼓〕				
古代漢語	考／敏（叩）〔門／關／鐘／金石〕				擊／伐〔鼓〕
英語	tap〔door/window〕	knock〔door/window〕	bang〔door/window〕	strike〔bell〕	beat〔drum〕

言的位移動詞主要有兩種不同的「詞化模式」。

一種是「位移 + 方式」或「位移 + 動因」模式，「位移」和「方式／動因」要素包含在一個動詞之中。如「瓶子從洞中流出來」，英語的說法是

The bottle floated out of the cave.

其中 float 一詞的語義要素是〔moved (motion) +floating (manner)〕，即〔運動+漂浮〕，而「路徑」這一要素用另外一個詞 out 表達。

另一種是「位移 + 路徑」模式，「位移」和「路徑」的要素包含在一個動詞之中。前述「瓶子從洞中流出來」，西班牙語的說法是

La bolella salió de la cueva flotando.

其中 salió 一詞的語義要素是〔moved (motion) +out (path)〕，即〔運動+出去〕，而「方式」這一要素用另外一個詞 flotando (浮動) 表達。

塔米在文章用大量的例證說明「瓶子從洞中流出來」這句話，印歐語中的羅曼語（特別是西班牙語）是後一種模式，除此以外的印歐語（如英語）是第一種模式。（見 [T1985] 36-149 頁）

### 漢語詞化模式

塔米的分析對我們理解漢語詞彙很有啟發。讓我們看一些漢語詞化模式古今變化的例子。

古代漢語有些詞的語義構成是〔動作 + 方式〕，現代漢語中「動作」和「方式」則分別用不同的詞表達。如：

古代漢語	註釋《說文》	現代漢語
瞻	「瞻，臨視也。」段注：「今人謂仰視曰瞻。」	向上看
顧	「顧，還視也。」	回頭看

睨	「睨，衰視也。」	斜看
睇	「睇，小衰視也。」	悄悄地斜看
窺	「窺，小視也。」	從小孔中看

古代漢語有些詞的語義構成是〔動作 + 對象〕，現代漢語中「動作」和「對象」則分別用不同的詞表達。如：

古代漢語	註釋《說文》	現代漢語
沐	「沐，濯髮也。」	洗頭
沫（頰）	「沫（頰），洒面也。」	洗臉
盥	「盥，澡手也。」	洗手
洗	「洗，洒足也。」	洗腳
滌（浣）	「滌，濯衣垢也。」	洗衣

古代漢語有些詞的語義構成是〔動作 + 主體〕，現代漢語中「動作」和「主體」則分別用不同的詞表達。如：

古代漢語	註釋《說文》	現代漢語
集	「群鳥在木上也。」	一群鳥停在樹上
驟	「馬疾步也。」	馬快跑

古代漢語有些詞的語義構成是〔動作 + 背景〕，現代漢語中「動作」和「背景」則分別用不同的詞表達。如：

古代漢語	註釋《毛傳》	現代漢語
跋	「草行曰跋。」	在草上走
涉	「水行曰涉。」	蹚著水走

總括起來，這就是通常所說的「從綜合到分析」的演變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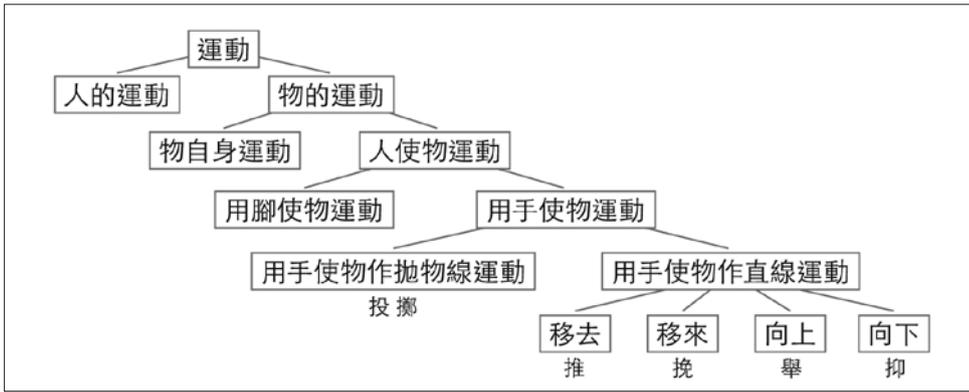


圖1 「運動」概念場的層級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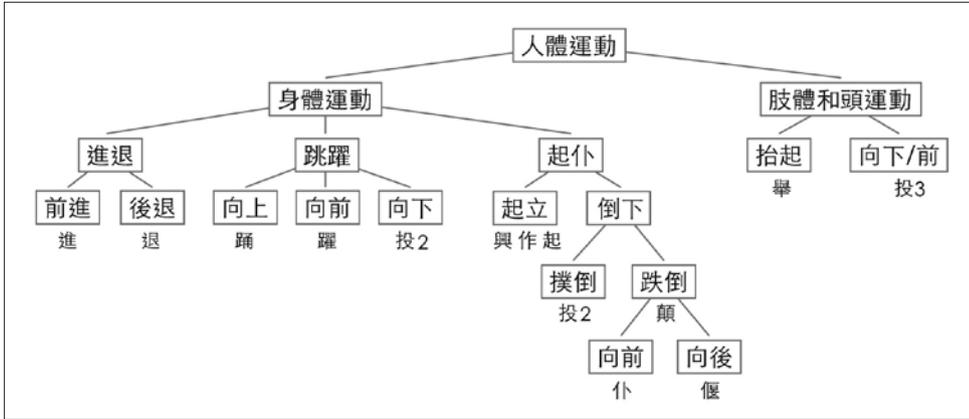


圖2 「人體運動」概念場的層級結構。本表只列出古代漢語的詞彙，現代漢語詞彙從略。

### 以概念場考察漢語詞彙的發展史

早在1931年，德國語言學家特里爾（Jost Trier）就說過：每一個時代的詞彙場（lexical field 或 Wortfeld）之所以能和另一個時代的詞彙場進行比較，是因為它們覆蓋著同一個概念場。（引自 [Lyons]）

以概念場為背景來考察不同時代詞彙系統的變化有個好處：使不同時代詞彙系統的比較擁有共同的參照點，即人類共同的概念場。我們可以以概念場為背景，來考察漢語詞彙的發展史。

根據上面所說，我們可以看到：如果以「打擊物體使之發聲」這個概念場為背景，把古代漢語、現代漢語、英語的有關詞彙覆蓋在上面，其分佈是不同的。如果以「筆」、「桌子」等概念場為背景，把漢語、英語的有關詞彙覆蓋在上面，其層級結構也是不同的。由此可以在這些局部範圍裏，觀察到古代漢語、現代漢語和英語詞彙面貌的不同。

因此，我們在研究漢語詞彙系統的歷史變化時，可以以基本的概念場為背景，考察漢語各個歷史時期在這些概念場中，詞彙層級結構和詞彙分佈的差異。如果這個工作做得好，主要的概念場都作了比較細緻的考察，那麼我們對漢語詞彙系統的歷史變化，也就有了比較清晰

的了解。下面以「運動」概念場的層級結構為例，作一簡要說明（圖1）。

在這個大的概念場中，可對每一個小概念場的古今詞彙變化作出詳細的描寫。下面的表3和表4提供一些例子，說明各個時代在這個概念場中有哪些詞。其中加上「\*」表示這個詞的使用頻率最高，加「-」號表示這個詞用得不多。

表3 「用手使物作拋物線運動」概念場

先秦	投*	擲-				
史記	投*	擲-				
論衡	投	0				
世說新語	投	擲*				
佛典	投	擲*	拋			
敦煌變文	投-	擲	拋*			
朱子語類	投	擲*	0			
元刊雜劇	0	0	拋*	摔		
西遊記	0	擲	拋*	摔-	丟-	
紅樓夢	0	擲*	拋	摔	丟-	扔-

表 4 「用手使物移來」概念場

先秦	輓*	牽	引		攝	扣	掣		
史記	輓*	牽(牲畜)	引	拽-	攝〔衣〕	扣-	掣-		
論衡	挽*	0	引	拽	0	扣〔馬〕	0		
世說新語	0	牽-	引	0	0	0	0		
佛典	挽	牽	引	拽	牽攝-	0	0		
敦煌變文	挽-	0	0	拽-	0	0	掣拽	拖*	(拉)
朱子語類	挽-	牽	引-	拽-	0	0	0	拖-	0
元刊雜劇	挽-	牽〔衣〕	0	拽	0	0	0	拖*	0
西遊記			0	0	0	0	掣	拖*	拉
紅樓夢	挽〔手〕	0	0	0	0	0	掣-	拖	拉*

圖 2 再展開圖 1 中的「人體運動」概念場的部分。從圖 2 的「人體運動」這個概念場來看，其中的成員及其分佈在歷史上的變化是很大的。其變化首先是詞彙替換，但又不僅僅是詞彙替換，還有前述「從綜合到分析」的變化，以及分類的變化。各舉例如下：

- A, 詞彙替換：用「擡」代替「舉」。
  - B, 從綜合到分析：在古代漢語中，很多詞是綜合性的，比如「踊」、「仆」、「偃」都兼表運動的方式和方向。在現代漢語中，這些詞都改用分析的形式，用詞組把方向和方式分開表達，如「踊→向上跳」，「仆→向前倒」，「偃→向後倒」。
  - C, 分類改變：前述的〔投 3〕（袖／足／角等向下或向前的快速運動）消失，分別說成「甩（袖）」，「頓（腳）」，「（角）頂」。
- 另外像「投河」轉變成「跳河」這樣的例子，不僅僅是詞彙替換，而且是分類改變。先秦分為「踊／躍／投 2」三類，後來都用「跳」表達。但「跳」

又不完全包括〔投 2〕的動作。古代的〔投 2〕兼跨兩個概念場：a、投河（跳躍概念場）；b、投地（起仆概念場）。「跳」只在概念場 a 中代替了「投」，而在概念場 b 中，「投」沒有被「跳」代替，在現代漢語中要說成「撲倒」。

總之，如果我們能對一個概念場中古今詞彙的變化進行多角度的考察，即可以較全面地觀察到這個概念場中漢語詞彙系統的歷史變化。∞

本文參考資料請見〈數理人文資料網頁〉  
<http://yaucenter.nctu.edu.tw/periodical.php>

**本文出處**

本文是 2010 年 3 月作者在香港中文大學「丘鎮英講座」上第三講的文稿。其他講演的文稿將擇期刊出。

**延伸閱讀**

► 蔣紹愚《近代漢語研究概要》（2005），北京大學出版社。